宿政办发〔2023〕57号

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宿迁市现代水网先导区建设行动方案的通知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各开发区、新区、园区管委会，市各有关部门和单位：

《宿迁市现代水网先导区建设行动方案》已经市政府六届三十二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宿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12月29日

（此件公开发布）

宿迁市现代水网先导区建设行动方案

为全面贯彻落实《水利部关于做好第二批省级水网先导区、第一批市级和县级水网先导区建设工作的通知》（水规计〔2023〕267号）要求，加快推进市级水网先导区建设，提出以下行动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牢固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贯彻落实“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的治水思路，围绕“系统完备、安全可靠，集约高效、绿色智能，循环通畅、调控有序”水网建设目标，以联网、补网、强链为重点，系统谋划、协同推进，统筹推进水资源配置、防洪除涝、河湖生态、数字孪生水利和综合管理能力建设，加快构建宿迁现代水网体系。

二、基本原则

系统谋划，服务全局。坚持系统化、协同化、绿色化、智能化定位，统筹水资源配置、水灾害防御、水生态保护等功能，紧紧依托国省水网，加强各类水工程协同调度和市县层级水网协调衔接，全力服务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保护优先，绿色发展。把水生态环境保护作为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的前提和基础，坚持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坚持发展和保护相统一，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突出“两湖”治理保护和南水北调干线水质安全，服务支撑江苏生态大公园建设。

改革创新，示范带动。坚持创新驱动、融合共享，充分挖掘水资源、水空间的多维价值，以水为脉，带动宿迁涉水产业、助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加快推进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宿迁市现代水网建设提供全方位的管理支撑和制度保障。

市县联动，社会参与。建立健全系统化全域现代水网建设推进机制，明确市县（区）、市各功能区责任分工，强化绩效考核。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决定性作用和政府的调控引导作用，加大政策支持力度，吸引社会力量广泛参与水利建设，为加快宿迁水网现代化进程赋能增色。

三、工作目标

按照“十大河湖举纲、千里河渠织目、百闸多点系结”的宿迁现代水网总体布局，高质量推进水网先导区建设，有序推进各层级水网协同融合，加快完善水网功能体系，实现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安全效益相统一。

到2025年，建成一批水网骨干工程，现代水网体系框架初步形成。初步建成配置合理、保障有力的水资源配置体系，标准适宜、安全可靠的防洪除涝体系，绿色生态、人水和谐的河湖生态体系，全面感知、科学调度的数字孪生水利体系，监管有力、运行高效的水利管理服务体系，市级水网水流调控能力达到87%，城乡供水保证率达到97%以上，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0.61，重点河湖生态水位保证率达到92%以上。

四、工作任务

（一）编制水网规划。全面贯彻国家水网建设理念，紧密衔接国省水网，推动市县水网协同建设，推进水网向基层延伸。各地要坚持系统思维，突出目标导向，按照《宿迁市现代水网建设规划》《宿迁市现代水网先导区建设实施方案》等要求，编制水网建设规划，以联网、补网、强链为重点，以优化水资源配置、完善防洪减灾体系、提升河湖生态保护、强化数字孪生水网建设为突破，健全水网“纲、目、结”体系，明确指标目标，编排重点项目，确定年度计划，合力提升市域水安全综合保障能力。各县（区）水网建设规划须由本级人民政府批复，批复前应征求市水利局意见，2024年8月底前要完成规划编制、批复工作。［责任单位：市水利局、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农业农村局，骆马湖水利管理局，省骆运水利工程管理处，以下均需各县（区）人民政府、市各功能区管委会负责，不再列出］

（二）加快项目建设。围绕市域水网总体布局，聚焦区域重大发展战略和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统筹推进水网“纲、目、结”建设，加快实施水资源配置、防洪除涝、河湖生态等重点项目。立足水资源空间均衡配置，完善区域输水通道，优化区域水资源配置格局，提高供水可靠性。按照“蓄泄兼筹、以泄为主”的治理方针，统筹流域、区域、城市、乡村防洪除涝工程建设，提高区域防洪能力，扩大区域涝水外排出路，筑牢防洪除涝防线。以建设“幸福河湖”为目标，系统推进河湖生态廊道建设，加强“两湖”生态综合整治，强化水土保持综合治理，挖掘传承弘扬水文化，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积极推进数字孪生水网构建，聚焦水网工程联合调度和智能化调控，以数字化场景、智能化模拟、精准化决策为路径，整合完善各类水利信息化系统资源，推进水网数字化、调度智慧化、监测预警自动化建设。（责任单位：市水利局、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骆马湖水利管理局，省骆运水利工程管理处）

（三）强化空间管控。依据国土空间规划，推进河湖与水利工程管理范围划界成果与有关规划的应用衔接，研究制定市、县水网“纲、目、结”工程名录，纳入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加强空间用途管制，保障水网作用发挥。制定出台《宿迁市现代水网工程建设技术指导意见》，明确市级水网“纲、目”级河道治理标准，加强河道底高程、底宽、水位等技术参数管控，建立一套适应现代水网建设需要的工程标准体系。加强河湖水域岸线功能分区管控，强化岸线集约节约利用，严格规范涉水建设项目许可，加强全过程监管，形成空间完整、功能完好、生态环境优美的河湖水域岸线。（责任单位：市水利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骆马湖水利管理局，省骆运水利工程管理处）

（四）提升运行水平。围绕水网高效运行、雨洪资源利用、用水效率提升、数字赋能等开展研究，制定市县水网运行调度方案，健全流域、区域、城市、乡村一体贯通调度体系，促进水网互联互济、互调互配。按照“政府主导、市场运作、社会参与、规范管理”的原则，充分发挥市场的调节与配置作用，推进工程标准化管理和农村公共基础设施一体化管护，实现工程管养分离，促进工程管理专业化、标准化、物业化。加强水网运行监督管理，进一步提升水网运行管理能力水平，确保水网安全和功能效益发挥。（责任单位：市水利局、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农业农村局，骆马湖水利管理局，省骆运水利工程管理处）

（五）深化机制创新。以提高现代水网的管理能力和服务水平为目标，以破解制约现代水网建设的机制性、制度性问题为导向，聚焦水网投资、建设、运行、效益发挥等方面，深化机制创新，注重系统性、整体性、协调性，打好改革“组合拳”，运用好政策创新“工具包”，构建现代水网管理体系。充分发挥政府主导作用和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创新多元渠道融资，在水网工程管护、水生态补偿、水权交易体系等方面探索建立市场化、社会化的运行机制。发挥科技创新引领作用，大力提升水网工程科技和智慧化水平，切实加强水网风险预防，提高水网风险综合应对措施，强化水网建设运行管理全过程、全要素风险防控。深化水资源配置管理，综合考虑雨洪资源、再生水等非常规水的充分利用，促进水资源合理配置和高效利用。积极开展示范试点工作，选择基础条件好、示范带动强的片区，集中精力，加大投入，打造水脉相连、调控有序、智能高效的现代水网示范区，发挥典型带动作用。（责任单位：市水利局、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发挥宿迁市现代水网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统筹领导作用，统筹推进宿迁市现代水网建设和重大水网工程实施，加强组织推动、协调调度、督查考核等工作。各县（区）参照市级工作模式，建立协调工作机制，明确责任主体，做好人员和经费保障，全力推进水网建设各项任务落实。（责任单位：市水利局）

（二）细化责任分工。市水利局要扛起宿迁市现代水网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牵头抓总职责，强化部门协作，加强上下联动，会同发改、财政、资规、交通、住建、生态环境、农业农村等相关部门，根据工作分工，履职尽责、凝聚合力，共同推进水网建设工作落到实处。（责任单位：市水利局、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交通运输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市应急管理局、市审计局、市行政审批局）

（三）加强要素保障。各责任单位要围绕水网构建，统筹考虑资金、用地、生态保护等关键要素，精准发力、逐项落实，做好规划选址、用地预审、文物评估、环境影响评价等前期工作，确保项目要素保障落地落实，项目建设有力有序。各责任单位要积极对接上级政策，全盘考虑、因地制宜，加强涉及水网的项目争取，力争更多项目列入国家和省级“盘子”，获得更多政策和资金支持。（责任单位：市水利局、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生态环境局、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市审计局、市行政审批局）

（四）加强监督考核。健全现代水网建设“定期督查、定期通报、定期调度”督导机制，由市水利局会同有关部门，定期联合督查、现场推进，定期调度、及时通报，推动问题及时解决、项目加快落实。加强绩效管理，科学设定绩效目标，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和评价，健全奖惩制度，对水网建设成效好的地方及时予以表扬激励，推动水网保质保量建设、常态长效运行，发挥水网助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作用。（责任单位：市水利局）

附件：1．宿迁市现代水网先导区建设项目表

2．宿迁市现代水网先导区建设指标分解表

3．宿迁市现代水网先导区建设市直有关部门任务分工表

附件1

宿迁市现代水网先导区建设项目表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建设内容 | 实施年限 | 总投资（亿元） | 已完成投资（亿元） | 2023-2025年投资（亿元） | 牵头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 **总投资** | **413.85** | **43.15** | **154.42** |  |
| 一 | 淮沂双济、输排兼依，服务推进国省水网提标 | **301.09** | **19.61** | **74.18** | 　 |
| （一） | 国家水网项目 | 　 | 　 | 　 | 　 | 　 | 　 |
| \*1 | 南水北调东线后续工程（宿迁境内） | 国家推进南水北调东线扩大调水规模，提高用水保证率，在已建一期配套工程基础上，推进主体及配套工程建设，并开展南水北调输水干线生态修复工程。 | 2025-2035 | 112 | 　 | 0.8 | 市水利局 |
| \*2 | 洪泽湖生态修复及溧河洼治理工程 | 实施湖滨带生态修复、入湖口生态修复及湿地保护；推进淮河干流浮山以下段行洪区调整和建设工程，实施淮干左岸疏浚、溧河洼浅槽开挖、沿线配套建筑物工程等。 | 2024-2028 | 29.1 | 　 | 2.5 | 市水利局 |
| （二） | 省级水网项目 | 　 | 　 | 　 | 　 | 　 | 　 |
| \*3 | 洪泽湖周边滞洪区近期建设工程 | 实施迎湖挡洪堤复堤加固、迎水坡护坡、新建防汛道路、新建拆建迎湖堤配套桥梁等。 | 2022-2025 | 26.31 | 8.31 | 18 | 市水利局 |
| \*4 | 洪泽湖退圩还湖工程 | 实施洪泽湖退圩还湖工程，计划清退圈圩面积约115平方千米。 | 2021-2025 | 15.68 | 8.96 | 6.72 | 市水利局 |
| \*5 | 骆马湖新沂河提标工程 | 加固骆马湖堤防，实施新沂河河道扩挖、堤防加固、险工处理，拆建配套建筑物等。 | 2025-2030 | 55 | 　 | 2 | 市水利局 |
| \*6 | 大运河生态廊道建设 | 整治京杭运河宿迁段，实施护岸生态化提升、护坡生态修复、水运文化等工程。 | 2022-2024 | 5.25 | 0.04 | 5.21 | 市交通运输局 |
| \*7 | 淮沭河以西洼地治理工程 | 拆建六塘河地涵、新建闸西站、扩建包河站，疏浚泗塘河、柴塘河等河道，沿线配套涵闸、泵站、桥梁等建筑物。 | 2025-2030 | 17.3 | 　 | 0.8 | 市水利局 |
| \*8 | 黄河故道生态廊道及水资源保障工程 | 建设皂河湿地公园，改造七堡枢纽，新建十里长河站、拆建和维修部分沿河泵站。 | 2022-2025 | 1.37 | 0.17 | 1.2 | 市水利局 |
| \*9 | 宿连运河及水系连通工程 | 新挖及拓宽河道91.8千米、配套建设沿线桥梁、闸站，治理沿线河道水系等。 | 2020-2025 | 39.08 | 2.13 | 36.95 | 市交通运输局沭阳县人民政府宿豫区人民政府 |
| 二 | 补网联网、提质增效，系统深化市域水网建设 | **101.48** | **18.84** | **73.66** | 　 |
| （一） | 骨干河网建设 | 　 | 　 | 　 | 　 | 　 | 　 |
| \*10 | 柴米河治理工程 | 实施河道疏浚44千米，堤防加固，配套沿线建筑物等。 | 2024-2026 | 5.3 | 　 | 4 | 沭阳县人民政府 |
| \*11 | 岔流新开河治理工程 | 对沭阳境内29.2千米河道进行整治，实施河道疏浚、堤防加固、险工段加固、岸坡护砌、配套建筑物、新建防汛道路等。 | 2022-2024 | 2.39 | 0.6 | 1.79 | 沭阳县人民政府 |
| \*12 | 拦山河治理工程 | 河道疏浚 22.5 千米，堤防加固，沿线配套建筑物，拆建桥梁，新建、拓宽防汛道路等。 | 2022-2023 | 1.09 | 0.52 | 0.57 | 泗洪县人民政府 |
| \*13 | 利民河治理工程 | 河道疏浚 18.87 千米，堤防加固，河道护砌，沿线配套建筑物、顺堤桥梁，新建防汛道路等。 | 2023-2024 | 1.31 | 　 | 1.31 | 泗洪县人民政府 |
| \*14 | 安东河（G343以上段）治理工程 | 河道疏浚21千米，堤防加固，支河口及顶冲迎溜险工段护砌，拆(新)建桥梁、沿线配套建筑物，新建防汛道路。 | 2023-2024 | 1.65 | 　 | 1.65 | 市水利局 |
| \*15 | 西民便河（通湖大道至东沙河段）治理工程 | 河道疏浚15.45千米，岸坡防护，配套沿线建筑物，新建防汛道路等。 | 2024-2026 | 5.5 | 　 | 5 | 市水利局 |
| \*16 | 北六塘河治理工程 | 实施河道疏浚，堤防加固，配套沿线建筑物等。 | 2025-2026 | 2.5 | 　 | 0.5 | 沭阳县人民政府 |
| \*17 | 高松河整治工程 | 按照除涝10年一遇、防洪20年一遇标准综合整治高松河24.5千米河道，包括河道治理、加固堤防、配套建筑物等。 | 2024-2025 | 0.86 | 　 | 0.86 | 泗阳县人民政府 |
| \*18 | 新五河治理工程 | 疏浚新五河全段 20.2千米，加固河道堤防，配套沿线闸、站、桥等配套建筑物，新建防汛道路。 | 2024-2025 | 1 | 　 | 1 | 沭阳县人民政府 |
| \*19 | 牡丹江河泵站工程 | 新建牡丹江河泵站，设计流量46立方米每秒。 | 2023 | 1.2 | 　 | 1.2 | 宿豫区人民政府 |
| 20 | 黄河故道中泓治理工程 | 疏浚黄河故道中泓，新建河道护坡。 | 2023-2025 | 1.6 |  | 1.6 | 市水利局 |
| （二） | 县乡水网整治 | 　 | 　 | 　 | 　 | 　 | 　 |
| 21 | 沭阳县淮西片区水系连通工程 | 结合宿连运河建设，配套完善涵闸、泵站等建筑物，疏浚河道11.5千米，配套管理设施等，完善区域水系布局。 | 2023-2025 | 0.7 | 　 | 0.7 | 沭阳县人民政府 |
| \*22 | 泗阳县水系连通工程 | 推进县域范围内水系连通，实施河渠清淤疏浚、岸坡绿化、水系连通。 | 2023-2025 | 0.64 | 　 | 0.64 | 泗阳县人民政府 |
| 23 | 泗洪县水系连通工程 | 实施濉汴河活水工程，新建濉河、老汴河控制闸，疏浚连通新良河、三岔河、徐台引河、跃进沟等河道，配套完善建筑物。 | 2022-2024 | 2.2 | 1.7 | 0.5 | 泗洪县人民政府 |
| 24 | 宿豫区水系连通工程 | 推进区域范围内经一河、东民便河、尚阳湖湿地公园等水系连通、生态治理工程建设。 | 2023-2025 | 5.2 | 　1 | 4.2 | 宿豫区人民政府 |
| \*25 | 宿城区水系连通工程 | 实施恒力时尚产业园水系调整、两河片区水系调整，九支沟（红卫段）治理等工程。 | 2019-2025 | 2.4 | 1.67 | 0.73 | 宿城区人民政府 |
| \*26 | 城乡供水一体化巩固提升工程 | 实施骆马湖取水口延伸及扩建工程，宿豫区城北水厂建设及配套管线，泗阳县中运河姜桥水源地建设，成子湖水源地达标建设；持续推进农村供水维修养护工程建设，更新改造老旧供水管网。 | 2021-2025 | 21.89 | 5.5 | 16.39 | 市水利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水务集团泗阳县人民政府宿豫区人民政府 |
| （三） | 末端水系治理 | 　 | 　 | 　 | 　 | 　 | 　 |
| \*27 | 宿豫区来龙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 | 改造渠道51.29千米，整治排涝沟43.4千米，配套完善桥、涵、闸、站等建筑物，建设管理道路、信息化中心、调度运行厂房等设施。 | 2021-2024 | 3.59 | 3.03 | 0.56 | 宿豫区人民政府 |
| \*28 | 泗洪县蔡圩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项目 | 拆建改造水源泵站9座、整治塘坝6座，干支渠护砌改造56.3千米，疏浚排水沟58.94千米，配套完善桥、涵、闸、站等建筑物，建设管理道路、流量监测、信息化设施等。 | 2023-2024 | 2.35 | 　 | 2.35 | 泗洪县人民政府 |
| 29 | 宿城区古黄河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项目 | 改造皂河渠首泵站，新、拆建水源泵站15座，整治渠道24.44千米，整治排涝沟27.35千米，配套完善桥、涵、闸、站等建筑物，建设管理道路、用水计量和信息化设施等。 | 2024-2026 | 3.8 | 　 | 1 | 宿城区人民政府 |
| 30 | 沭阳县沂北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项目 | 改造沂北干渠32.7千米，配套完善桥、涵、闸、站等建筑物，建设管理道路、信息化控制中心等。 | 2024-2025 | 2.54 | 　 | 2.54 | 沭阳县人民政府 |
| 31 | 泗阳县众程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项目 | 拆建程道电灌站，疏浚干渠28.6千米，衬砌渠道105.98千米，疏浚排涝沟31.5千米，配套完善桥、涵、闸、站等建筑物，建设管理道路、监控中心、闸站联合控制系统等。 | 2024-2026 | 3.1 | 　 | 1 | 泗阳县人民政府 |
| 32 | 泗阳县运南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项目 | 新拆建水源泵站45座，护砌渠道26.48千米，整治排涝沟35.67千米，配套完善建筑物，建设灌区监控中心和闸站联控系统，建设管理道路、管理用房、防汛仓库等。 | 2024-2025 | 2.35 | 　 | 2.35 | 泗阳县人民政府 |
| 33 | 泗洪县濉汴河灌区青阳翻水站更新改造工程 | 青阳翻水站按原规模拆除重建，泵站设计流量 12.15立方米每秒。 | 2024-2025 | 1 | 　 | 1 | 泗洪县人民政府 |
| 34 | 宿豫区嶂山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项目 | 更新改造水源泵站3座，改造渠道9.66千米，整治排水沟3.1千米，配套完善桥、涵、闸、站等建筑物，建设管理道路、信息化设施等。 | 2024-2025 | 1.44 | 　 | 1.44 | 宿豫区人民政府 |
| 35 | 泗阳县新华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项目 | 拆建渠首闸站1座，整治骨干渠道82.19千米，整治排水沟138.93千米，配套完善桥、涵、闸、站等建筑物，建设管理道路、信息化设施等。 | 2024-2025 | 2.15 | 　 | 2.15 | 泗阳县人民政府 |
| \*36 | 高标准农田水利建设工程 | 开展农田水利工程建设，新建渠道、闸站、水泵等配套建筑物；实施新庄镇全域整治国家试点项目。 | 2023-2025 | 11 |  | 11 | 市农业农村局 |
| \*37 | 再生水利用配置工程（国家试点） | 建设尾水净化工程，建设再生水输配管网，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 | 2022-2025 | 3.8 | 1.4 | 2.4 | 市水利局 |
| \*38 | 农村生态河道建设工程 | 实施河道清淤、岸坡整治、水系连通、生态修复等工程，建设农村生态河道2579千米。 | 2021-2025 | 5.4 | 3 | 2.4 | 市水利局 |
| \*39 | 水土保持工程 | 实施6项水土保持小流域综合治理项目，综合治理水土流失面积60平方千米。 | 2021-2025 | 0.6 | 0.3 | 0.3 | 市水利局 |
| \*40 | 水文化传承弘扬工程 | 积极创建水文化载体，累计建成14个国家、省级水利风景区和4个国家、省级水情教育基地。 | 2023-2025 | 0.1 | 　 | 0.1 | 市水利局 |
| （四） | 数字孪生水网工程 | 　 | 　 | 　 | 　 | 　 | 　 |
| \*41 | 数字孪生水利基础平台工程 | 建设市防汛决策综合平台，开展河流数字孪生底板、水利专业模型平台、智能模型平台和知识平台建设，实现物理流域与数字流域之间的动态、实时信息交互和深度融合。在流域防洪数字化场景中构建重点防洪区域、流域的洪水过程预报模拟、防洪形势研判与预警、调度预演评估、防洪预案管理等业务应用，实现洪水预报调度结果在数字流场中的实时融合、动态交互、仿真模拟。 | 2023-2028 | 0.4 | 0.04 | 0.2 | 市水利局 |
| 42 | 运东、运西数字孪生水网建设 | 围绕中心城区运东、运西两大水网示范片区建设目标，提升区域内水网河道及结点工程精细化调度能力，开展运东、运西数字孪生水网建设，保障示范片区水网建设成效。 | 2023-2030 | 0.25 | 　 | 0.15 | 市水利局 |
| 43 | 数字孪生黄河故道建设 | 在全市数字孪生水网建设框架下，开展数字孪生黄河故道建设，提升现有黄河故道信息化能力，构建功能全面、协同高效的管理平台，支撑片区水网调度运行精准化决策。 | 2021-2030 | 0.13 | 0.08 | 0.03 | 市水利局 |
| 44 | 数字孪生六塘河建设 | 以六塘河河道及沿线水利工程为对象，建设六塘河数字孪生底板、水利专业模型平台、智能模型平台和知识平台，整合区域水雨工情、气象等数据资源，建立六塘河沿线及周边区域精细化河网模型，匹配六塘河相关应用场景，构建六塘河数字业务应用体系。 | 2022-2024 | 0.04 | 　 | 0.04 | 泗阳县人民政府 |
| 45 | 数字孪生新沂河建设 | 以流域防洪、水资源管理与调配、河湖管理、水利工程运行管理等为牵引，建设新沂河数字孪生底板、智能模型等，提升新沂河“四预”能力。 | 2024-2030 | 0.01　 | 　 | 0.01　 | 市水利局 |
| 三 | 先行先试、数字赋能，建成高标准末级示范片 | **11.28** | **4.7** | **6.58** | 　 |
| \*46 | 中心城区运西水网示范片区工程 | 按照“统一规划、统一设计、统一建设、统一调度”原则，系统推进中心城区运河以西区域河道治理，构建以西民便河、黄河故道为主轴的“五纵八横”水系布局，科学分区、合理分排，打通水网“毛细血管”，打造数字孪生水利网，实现片区水利工程智慧化精准调度，构建城乡一体、覆盖完整、调度自如的现代水网先导区示范片区。 | 2021-2025 | 7.55 | 4.52 | 3.03 | 市水利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宿城区人民政府宿迁经开区管委会苏宿园区管委会 |
| \*47 | 中心城区运东水网示范片区工程 | 按照“统一规划、统一设计、统一建设、统一调度”原则，系统推进中心城区运河以东区域河道治理，构建以六塘河、宿连运河为中心的“七纵七横”水系布局，打通水网“毛细血管”，推动水网“最后一公里”建设，打造水系连通、配置有效、调度精准的现代水网先导区示范片区。 | 2023-2025 | 3.5 |  | 3.5 | 宿豫区人民政府 |
| \*48 | 数字孪生再生水配置工程 | 建立数据采集、传输、存储一体化的感知监测链，建设再生水利用工程数据底板并提供全时空数据资源服务，耦合水量水质模拟，实现工程实体与孪生体之间的动态、实时信息交互和深度融合，为水量水质管控、工程巡检、利用量统计分析等业务提供智慧化工具。 | 2021-2025 | 0.23 | 0.18 | 0.05 | 市水利局宿豫区人民政府宿城区人民政府 |

说明：带“\*”为列入国家考核项目。

附件2

宿迁市现代水网先导区建设指标分解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指标名称 | 单位 | 2022年 | 2025年 | 属性 |
| 全市 | 沭阳县 | 泗阳县 | 泗洪县 | 宿豫区 | 宿城区 | 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 | 市湖滨新区 | 苏宿工业园区 | 市洋河新区 |
| 1 | 市级水网覆盖范围1 | % | 95.8 | 96 | 96 | 96 | 96 | 96 | 96 | — | — | — | — | 预期 |
| 2 | 市级水网水流调控能力2 | % | 85 | 87 | 87 | 87 | 87 | 87 | 87 | — | — | — | — | 预期 |
| 3 | 河湖堤防达标率3 | % | 87.66 | 90 | 90 | 90 | 90 | 90 | 90 | — | — | — | — | 预期 |
| 4 | 全市用水总量 | 亿m³ | 24.03 | 27.5 | 8.29 | 4.43 | 4.59 | 3.05 | 3.94 |  |  |  |  | 预期 |
| 5 | 城乡供水保证率4 | % | 97 | >97 | 97 | 98 | 98 | 98 | 98 | — | 97 | — | — | 预期 |
| 6 | 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达标建设完成率5 | % | 100 | 100 | 100 | 100 | 100 | 100 | 100 | — | 100 | — | — | 约束 |
| 7 | 万元GDP用水量下降率 | % | 15.6 | 19 | 19 | 19 | 19 | 19 | 19 | 19 | 19 | 19 | 19 | 约束 |
| 8 | 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 |  | 0.607 | 0.61 | 0.607 | 0.607 | 0.617 | 0.611 | 0.612 | — | — | — | — | 预期 |
| 9 | 耕地灌溉面积率 | % | 91.6 | 92 | 95 | 93 | 95 | 92 | 93 | — | — | — | — | 预期 |
| 10 | 重点河湖6生态水位保证率 | % | 90 | >92 | >92 | >92 | >92 | >92 | >92 | >92 | >92 | >92 | >92 | 约束 |
| 11 | 重点河湖岸线功能区达标率 | % | 78 | 85 | 85 | 85 | 85 | 85 | 85 | 85 | 85 | 85 | 85 | 预期 |
| 12 | 水土保持率 | % | 97.15 | 97.27 | 99.67 | 99.78 | 92.86 | 98.53 | 98.88 | — | — | — | — | 预期 |
| 13 | 重点水利工程数字化率7 | % | - | 75 | 75 | 75 | 75 | 75 | 75 | 75 | 75 | 75 | 75 | 预期 |
| 注：1.市级水网覆盖范围：指市级水网工程覆盖面积与全市国土面积的比值；2.市级水网水流调控能力：指市域骨干河道重要节点水流调控能力；3.市直用水总量3.2亿m³，包括市经开区、湖滨新区、苏宿园区和洋河新区非农水量；宿豫区用水总量含湖滨新区农业用水量，宿城区用水总量含市经开区、苏宿园区和洋河新区农业用水量；4.河湖堤防达标率：指全市4级及以上堤防达标长度占比；5.城乡供水保证率：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取水口供水保证率；6.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达标建设率：指县级以上城市饮用水水源地达标建设完成比例；7.重点河湖：指纳入市级水网“纲”、“目”的2座湖泊、30条河道；8.重点水利工程：指市域范围内大中型闸站。 |

附件3

宿迁市现代水网先导区建设市直有关部门

任务分工表

|  |  |  |
| --- | --- | --- |
| 序号 | 部门单位 | 主要职责 |
| 1 | 市水利局 | 牵头推进全市国家水网先导区建设各项目标任务，做好各阶段评估工作，督促各县（区）完成水网规划，强化计划执行落实，推动先导区建设取得成效。 |
| 2 | 市发展改革委 | 做好水网建设政策保障，强化水网项目对上争取及立项审批，做好水网工程投资计划下达与落实。 |
| 3 | 市财政局 | 做好水网建设资金保障，配合下达水网工程投资计划，推动落实水网建设各项资金等。 |
| 4 |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做好水网建设用地保障，将水网基础设施项目统筹纳入到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上，做好用地各项手续办理等。 |
| 5 | 市生态环境局 | 做好全市水网水质监测、保护与提升工作，改善水网生态环境。 |
| 6 |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 加强城市排水防涝工程与水网河道相衔接，注重城市排涝与海绵城市建设有机结合，提升水网城市排水防涝韧性 |
| 7 | 市交通运输局 | 推动水网“+航运”功能融合，加强宿连运河等内河水运与水网建设共同发展，推动大运河绿色航运建设，助力构建全市现代水网总布局。 |
| 8 | 市农业农村局 | 推动高标准农田建设与现代灌区现代化改造有机融合，加强末梢水网建设；加强区域面源污染源治理，守护水网河道生态健康。 |
| 9 | 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 推动水网“+旅游”“+文化”功能融合，深化水利文化内容，积极推动水利遗产认定工作，发挥水网社会文化功能与示范作用。 |
| 10 | 市应急管理局 | 会同相关部门共同开展水旱灾害防治、安全生产等工作，指导相关单位水网建设运行管理全过程、全要素风险管控，提高水网建设安全保障水平。 |

抄送：市委各部委办，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监委，

市法院，市检察院，宿迁军分区。

宿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12月29日印发